

证券代码：300992

证券简称：泰福泵业

公告编号：2021-021

浙江泰福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浙江泰福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2021年8月17日、2021年8月18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获悉，近期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十四五”重大农业节水供水工程实施方案》，公共传媒发表了相关解读，对公司影响具有不可预见性，公司将持续关注水利相关“政策”，根据自身战略规划及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市场需求，合理、谨慎地进行业务布局。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核查，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 6、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及已公告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

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其他事项及风险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再次关注以下风险事项：

1、公司于2021年6月22日披露了《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关于拟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关于公司竞得土地使用权暨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基于公司节能泵业务未来的发展和规划，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在该地块上投资建设节能泵生产项目，建设节能泵项目总投资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24,000万元（包括前述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土地使用权购置款）。建设地块位于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东部新区南区，一期项目用地北侧，南沙河以西、鹭海路以东区块，用地面积约82.51亩（具体面积以政府规划部门出具的规划条件为准），容积率大于1.3，预计3个月内开工建设，27个月内竣工，30个月内投产。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事项已完成前期勘探准备工作，将按照协议约定时间开工建设。

2、公司于2021年7月15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公司收到共计人民币8,000,000元政府补助，将对公司2021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预计增加公司2021年利润总额8,000,000元。因上述数据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的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注册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3、公司将于2021年8月26日披露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公司未公开的定期业绩信息未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

4、目前A股市场水利概念关注度较高，《“十四五”重大农业节水供水工程实施方案》发布后对公司影响存在不可预见性。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目前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泰福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18日